不 符 合 项 报 告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审核领域及类型** | **■QMS** **□50430** **□EMS** **□OHSMS** **□FSMS** **□HACCP****■初审□第( 2 )阶段审核****□再认证****□监督（****）次□证书转换****□特殊审核□其他** |
| **受审核方** | **樟树市王子酒业有限公司** | **陪同人员** | **陈云虎** |
| **受审核部门** | **生产部** | **预计整改完成日期** | **2021.11.1** |
| **不符合事实描述:**查见“酿造车间生产过程记录表”，2021.10.12，窖池号95#，班组2，入池温度未填写。**上述事实不符合：****■GB/T 19001:2016 idt ISO 9001:2015标准8.5.1条款** **不符合性质：□严重　　　☑一般****审核员： 审核组长： 受审核方代表：****日 期：2021.10.31 日 期：2021.10.31 日 期：2021.10.31**  |
| **纠正措施验证（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）** **审核员： 日期：2021.10.31** |

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

|  |
| --- |
| **不符合项事实摘要：**“酿造车间生产过程记录表”，2021.10.12，窖池号95#，班组2，入池温度未填写。 |
| **纠正情况：****不需纠正** |
| **原因分析：**由于“酿造车间生产过程记录表”策划时，将入池温度设计到试验数据部分，生产人员误解为该数据是由检验人员填写，导致没有及时填写入池温度。 |
| **纠正措施：**重新策划“酿造车间生产过程记录表”，将入池温度设计到生产参数及关键工艺控制点部分，并对生产人员进行培训新的记录表，要求在后期工作中及时、完整、准确填写好相关记录。组织相关人员进行ISO 9001:2015标准8.5.1 条款知识培训和新记录培训。 **预定完成日期：2021.11.1** |
| **举一反三检查情况：**检查管理体系其他环节是否有类似事件发生，经检查，无类似不符合发生。 |
| **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：**实施有效**验证人： 日期：** |

**受审核方代表： 日期:**